

安徽蓝盾光子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证天通（2023）证审字 21120005 号-1

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盾光电”）董事会编制的 2022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蓝盾光电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蓝盾光电年度报告披露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蓝盾光电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蓝盾光电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的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蓝盾光电董事会编制的 2022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已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15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以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真实反映了蓝盾光电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3 年 3 月 24 日

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566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297.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3.9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1,933.15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4,238.01万元后，净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107,695.14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0年8月11日出具了容诚验字[2020]230Z0151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2020年8月11日，扣除券商承销费用和保荐费用后，募集资金108,944.49万元（其中包括尚未支付以及通过公司其他自有账户支付的发行费用1,249.35万元）已全部到位。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项 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19,331,500.00
减：发行费用	42,380,134.47
募集资金净额	1,076,951,365.53
减：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项目金额	256,421,523.42
减：银行手续费支出	1,759.04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25,000,000.00
减：购买结构性存款	625,000,000.00
加：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132,075.36
加：银行利息收入	3,009,976.25
加：募集资金理财收益	55,269,865.89
募集资金余额（银行存款）	28,940,000.57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权益，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制度于2022年8月23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修订。根据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于2020年8月11日分别与徽商银行铜陵北京路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井湖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及保荐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1年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及监测仪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安徽安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光环境”）增资，由安光环境作为变更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资金需要分批出资，以达到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的目的。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与安光环境、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保荐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一》。

2022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厂区建设及高端分析测量仪器技改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安徽光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达电子”）增资。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与光达电子、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分行、保荐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银行名称	账 号	金额（人民币元）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浦发银行铜陵支行	11510078801100001146	2,360,665.49
	中国银行铜陵分行	181269159075	10,021,405.00

大气环境综合立体监测系统及服务建设项目	建设银行井湖支行	34050166440800000552	4,659,437.14
研发中心及监测仪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光大银行合肥分行	57000188000024618	1,179.69
		57000188000041596	6,088,792.41
运维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徽商银行北京路支行	520257596561000014	5,808,520.84
	合 计		28,940,000.57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48,142.15 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见附表 1：《202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投项目无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安光环境使用不超过 9 亿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现金管理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含）。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募集资金安全和保障公司日常资金运营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7 亿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 4 亿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现金管理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含）。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人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理财起始日	理财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	资金来源
----	-----	------	------	--------	-------	-------	--------	------

1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储证券【储金 1 号 271 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6,000.00	2022/7/21	2023/4/19	4.00%	闲置募集资金
2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储证券【储金 1 号 272 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4,000.00	2022/7/21	2023/4/18	4.00%	闲置募集资金
3	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九州安享 92 期（362 天）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500.00	2022/7/28	2023/7/24	4.30%	闲置募集资金
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龙鼎定制 163 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1,500.00	2022/8/19	2023/2/14	0.1%或 3.3%或 5.0%	闲置募集资金
5	中国光大银行铜陵分行	2022 年对公大额存单第 170 期产品 0	保本保息对公大额存单	4,000.00	2022/9/7	可随时转让	3.45%	闲置募集资金
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智安盈系列【933】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5,000.00	2022/9/30	2023/9/25	0.1%或 4.1%	闲置募集资金
7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元证券【元鼎尊享定制 305 期】固定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11,000.00	2022/10/13	2023/1/12	3.08%	闲置募集资金
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智安盈系列【948】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4,000.00	2022/10/17	2023/10/13	0.1%或 4.1%	闲置募集资金
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智安盈系列【999】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2,500.00	2022/11/21	2023/11/17	0.1%~ 4.5%	闲置募集资金
10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汇率挂钩结构性存款（澳元/美元双区间单层触及结构）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2/11/18	2023/2/17	1.1%或 3.05%或 3.75%	闲置募集资金
11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元证券【元鼎尊享定制 322 期】固定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4,000.00	2022/11/21	2023/2/20	3.00%	闲置募集资金
12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元证券【元鼎尊享定制 323 期】固定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2,000.00	2022/11/28	2023/2/28	3.00%	闲置募集资金
1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智安盈系列【1025】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6,000.00	2022/12/5	2023/3/1	0.10%~ 10.60%	闲置募集资金

14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储证券【储金 1 号 280 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9,000.00	2022/12/26	2023/11/22	3.80%	闲置募集资金
	合 计			62,500.00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变更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研发中心及监测仪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原计划实施主体为公司，实施地点在铜陵市石城路电子工业区。项目计划总投资 21,024.63 万元，计划建设期为 24 个月；项目原计划在公司本部铜陵市进行建设，因铜陵市地域因素，不利于引进高端研发人才。为吸引更多高端人才加入公司，提升公司研发创新能力，公司拟变更实施地为合肥市蜀山经济开发区天狮路，并将实施主体变更为公司在合肥注册的全资子公司安光环境。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及监测仪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本次变更后的项目总投资不变。

根据公司的战略规划和业务需求，并结合当前公司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为更好地整合公司已有优势资源，优化资源配置，提升公司内部运营管理效率，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公司增加光达电子为“新厂区建设及高端分析测量仪器技改项目”实施主体。本次增加实施主体后，光达电子为“新厂区建设及高端分析测量仪器技改项目”中新厂房建设工程等项目投资的实施主体，蓝盾光电为“新厂区建设及高端分析测量仪器技改项目”中 2#楼技改装修工程、购置研发生产设备、物流道路修缮及零星改造工程等项目投资的实施主体。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厂区建设及高端分析测量仪器技改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光达电子增资。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披露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的情形，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 2020 年 10 月 27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和《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入新厂区建设及高端分析测量仪器技改项目的议案》，并经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超募资金中的 12,207.19 万元用于新厂区建设及高端分析测量仪器技改项目，使用超募资金 11,50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根据 2021 年 10 月 26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1,50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新厂区建设及高端分析测量仪器技改项目已使用资金 2,838.79 万元，完成了计划的 23.26%；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已使用 22,500.00 万元，完成了计划的 97.83%。

附表 1：202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4 日

附表 1

202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7,695.1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137.6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 累 计 投 入 募 集 资 金 总 额	48,142.1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 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研发中心及监测仪器生产基地 建设项目	否	21,024.63	21,024.63	1,944.79	2,202.00	10.47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大气环境综合立体监测系统及 数据服务建设项目	否	25,070.04	25,070.04	479.94	981.99	3.9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运维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否	4,954.97	4,954.97	848.37	1,619.37	32.68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否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9,049.64	69,049.64	3,273.10	22,803.36	33.02				
超募资金投向										
1.新厂区建设及高端分析测量仪 器技改项目	否	12,207.19	12,207.19	1,864.52	2,838.79	23.2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否	23,000.00	23,000.00	5,000.00	22,500.00	97.8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尚未指定用途		3,438.31	3,438.31			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38,645.50	38,645.50	6,864.52	25,338.79	65.57				
合 计		107,695.14	107,695.14	10,137.62	48,142.15	44.7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		不适用								

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详见本报告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募集资金安全和保障公司日常资金运营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7 亿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 4 亿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现金管理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含）。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已使用 62,5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储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将用于募投项目后续资金支付。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